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号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农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文琪	曾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 768 号浙农科创园 3 号楼 8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 768 号浙农科创园 3 号楼 8 楼	
传真	0571-87661217	0571-87661217	
电话	0571-87661645	0571-87661645	
电子信箱	liuwenqi@znjtgf.com	zl@znjt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农业综合服务、汽车商贸服务和医药生产销售等，是“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商贸流通行业的引领者，是全国供销社系统城乡商贸服务业龙头企业。

1、农业综合服务

农业综合服务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惠多利、爱普、浙农金泰、石原金牛、浙农农业、浙农科技等公司负责运营。农业综合服务的主要模式是依托国内外优质化肥、农药厂商资源，通过股权、业务合作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构建集成化服务分销网络，向基层经销商、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提供优质商品和全程化综合服务。

农业综合服务是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构筑了面向全球的货源采购渠道，与国内外主要农资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在全国主要省市区域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农资商品销售体系和农业服务体系，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农资商品配供体系。公司在浙江设立合资农药工厂，还在浙、苏、皖、鲁等省建立了八家肥料生产企业（含参股）。

公司于近两年开始探索农业全产业链业务，逐步培育新型农业服务业态。一是打造农业社会化服务新体系，围绕“上抓资源建设、下接终端网络、科技集成服务、数字管理赋能”的思路，按照“省级服务平台+区域服务中心+基层服务网点”模式，构建全程化、集成化、一站式的统领全省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布“浙农耘”服务品牌，形成标准化管理模式，打造未来耘农场。二是创建农业服务新模式，积极介入耕地土壤治理领域，承接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及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加快探索“全域土地治理+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社会化服务”的 EPC+O 业务模式。三是形成融合发展新格局，依托农业产业链优势及中药材加工、收购、销售优势，按照“标准化种植、质量可追溯、全产业链发展”的思路，以浙贝母、元胡、杭白菊为试点，面向“浙八味”浙江省道地中药材打造中药材全产业链模式。

2、汽车商贸服务

汽车商贸服务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金昌汽车、金诚汽车公司负责运营。汽车商贸服务的主要模式是依托全球中高端汽车品牌厂商资源，建设集整车销售、零配件、售后服务、信息反馈四位一体的汽车销售企业，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中高端汽车产品和全生命周期服务。

公司汽车商贸服务以中高端品牌经营为主，已在浙江省杭州、宁波、绍兴、台州、金华、丽水、嘉兴、湖州及江苏省南京、苏州、无锡、扬州等地设立品牌公司，取得了宝马、奥迪、凯迪拉克、别克、庆铃、上汽大通等著名品牌的区域经销权，建成标准化的汽车 4S 店 34 家。2023 年，公司下属企业获 BMW 官方认证二手车卓越经销商集团奖，下属多家 4S 门店获得 BMW 卓越经销商表现奖、凯迪拉克销售和售后五星奖、庆铃突出贡献经销商奖等。

3、医药生产销售

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主要由下属华通连锁、景岳堂药业、景岳堂医药、华药物流等公司负责运营。公司医药业务集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中药生产销售、医药物流、医疗服务为一体，经营范围主要集中在绍兴及周边地区，其中药品批发和零售的主营业务收入在商务部的统计排名中均名列全国百强。与此同时，公司加大拓展中药生产发展，以中药材 GAP 基地为切入口，重点探索融合农业综合服务的中药材全产业链发展模式。2023 年，公司“景岳中医药文化”项目入选浙江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景岳堂药业获评绍兴市智能工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0,313,353,249.60	19,504,435,834.63	19,604,145,837.71	3.62%	16,326,165,707.99	16,326,165,70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6,281,669.87	4,111,877,902.11	4,111,877,902.11	10.81%	3,597,209,933.87	3,597,209,933.8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0,941,153,868.85	41,813,272,502.34	41,813,272,502.34	-2.09%	35,145,554,657.95	35,145,554,65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944,589.50	609,794,643.57	609,794,643.57	-37.53%	656,504,784.65	656,504,7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956,486.18	558,638,928.28	558,638,928.28	-43.08%	596,751,972.27	596,751,97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423,544.98	1,968,797,647.35	1,968,797,647.35	-55.69%	1,369,604,877.85	1,369,604,87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1.24	1.24	-40.32%	1.35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1.20	1.20	-38.33%	1.31	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9%	15.82%	15.82%	-7.03%	20.02%	20.0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11,322,413.10	9,470,817,155.53	9,538,469,539.51	11,720,544,76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108,881.34	86,164,937.97	62,141,456.38	141,529,3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17,931.44	71,565,702.20	52,256,223.36	117,316,62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1,223.74	88,539,461.59	785,310,856.80	-9,707,997.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7%	101,714,094	0	不适用	0	

公司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5%	63,482,171	0	不适用	0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3%	55,567,177	0	不适用	0
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5%	55,125,000	0	不适用	0
钱木水	境内自然人	2.91%	15,216,131	0	不适用	0
汪路平	境内自然人	2.14%	11,179,644	0	不适用	0
李盛梁	境内自然人	1.77%	9,242,143	0	不适用	0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7,365,921	0	不适用	0
朱国良	境内自然人	1.02%	5,320,050	42,000	不适用	0
赵剑平	境内自然人	0.77%	4,019,87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受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实际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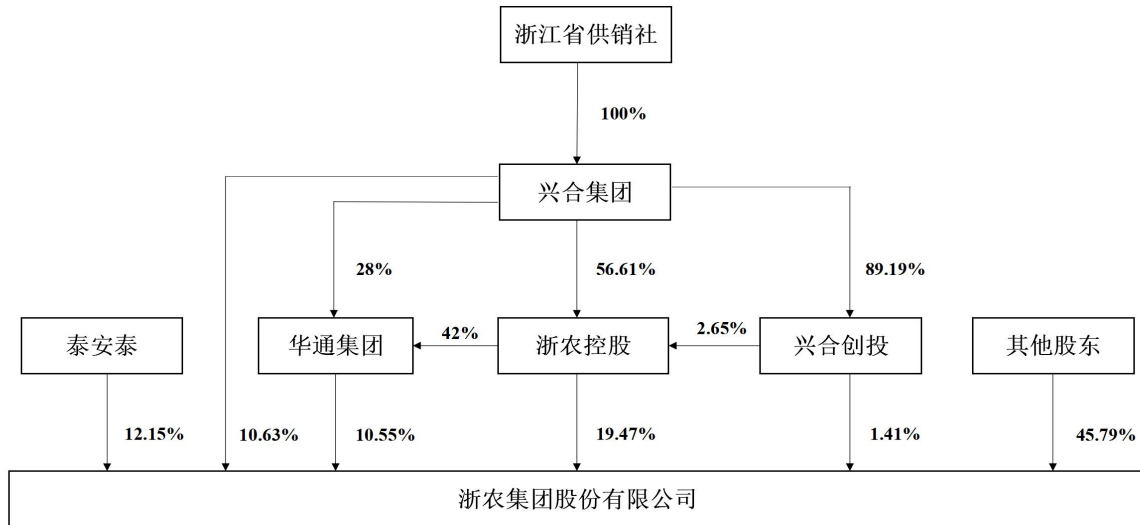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是浙农股份凝心聚力、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接续奋斗的一年。面对内外部发展环境的深刻复杂变化，公司在浙江省供销社的坚强领导下，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以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守好“红色根脉”的政治担当，聚焦为农服务主责主业，聚力开拓创新转型发展，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4,115.39万元，同比下降2.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094.46万元，同比下降37.53%。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在农资商品行情全年承压下行的情况下，公司积极把控购销节奏，拓展上下游资源渠道，农资商品销售量取得显著增长，因受化肥、农药主要经营产品市场价格下跌的影响，农业综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仅略有增长，利润有所下滑。汽车市场全年整体承压运行，竞争格局日趋激烈，公司聚焦高端品牌，强化精益管理，汽车商贸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小幅下滑，利润也有所下滑，但相较于同行业整体经营质量处于前列。总体来看，公司在过往两年高业绩水平的基础上，围绕主业战略规划，沉着应对复杂形势，不断夯实经营能力，实现了业务的稳步发展，保持了业绩的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聚焦主责主业，展现农服龙头新担当

在当前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背景下，公司聚焦为农服务主责主业，顺应时代趋势，驱动自身发展，全力打造服务乡村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的现代服务龙头企业。

(1) 全力做好保供稳价。公司经营层带头深入基层进行调研，协调保障货源，常态化开展农资商品质量检查；圆满完成20万吨化肥国储任务，相继中得浙江省及江西省21万吨省储资格；顺利完成210吨省级农药应急储备项目；全年供应配方肥15.18万吨，占全省推广总量近三分之一。

(2) 积极开展社会化服务。全年开展各类飞防服务面积达83.74万亩次；举办各类农民会和技术推广会3000余场，覆盖11.62万人次；实施作物解决方案83个。开展涉农检测1.45万次，下属浙农检测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加强合作供应链金融“E农贷”的推广应用，全年累计用信金额超2亿元。

2、夯实产业基础，塑造经营发展新优势

(1) 农业综合服务稳中有为。积极应对十年来最复杂的剧烈震荡行情，在防范重大经营风险基础上，一方面优化存量业务，强化行情研判，管理好风险敞口，在渠道端精耕细作，下沉终端，以技促销；另一方面开拓增量业务，加强市场拓展与资源建设，全年在浙江省内新设 16 家业务主体，在省外吉林、山东、四川、广西等地新设或并购 8 家业务主体。公司全年供应各类化肥 803 万吨，同比增长 36%，供应农药 1.20 万吨，同比增长 25%。

(2) 汽车商贸服务聚力提质。公司下属两家汽车公司面对行业变化大趋势，立足穿越周期，优化机构设置，锚定降本增效，加快培育边际业务。全年实现整车销售 4.31 万辆，总体保持稳健；维修进场台次达 50.96 万，同比增长 7.65%；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金昌汽车完成 2 家宝马 4S 店领创升级，金诚汽车 2 家新建宝马项目取得开业通函；顺应趋势做好现有品牌新能源业务，全年销售新能源车近 6,000 辆，同比增长 112.75%，整车销售数量占比同比增加 7.87 个百分点。

(3) 医药生产销售固本培元。批发业务积极应对药品集采，抓好配送权的区域调整工作；零售业务加强连锁网点建设，新增连锁药店 8 家，总量达到 110 家；中药业务持续抓好中药颗粒标准转换衔接工作，已完成省内备案品种合计 382 个，全年颗粒剂业务新增客户 26 家，饮片业务新增客户 12 家。

3、着眼转型升级，迸发长远发展新活力

(1) 科工贸结合战略加快步伐。推进自有工厂技术改造和深入挖潜，产能和产品质量得到显著提升。公司广德高塔复合肥项目已成功试车，开化多功能综合性为农服务项目、湖北枝江硫酸铵工厂按计划取得积极进展；公司完成山东齐鲁公司齐丰工厂的收购，在内蒙古与山东三方合作建设的曼海姆硫酸钾工厂已建成开工生产；公司与上游生产企业合资成立浙农金达，探索科工贸结合的业务模式；公司自主研发推出新产品海藻酸钙镁并取得市场成功。

(2) 全链化服务模式扎实探索。继续探索以 EPC+O 模式积极参与土地综合整治及高标准农田、现代农业园区建设。EPC+O 目前共承接 7 个项目，施工面积 2.5 万亩，已种植运营面积 1.5 万亩；嘉善未来农场土地流转种植面积已达 2.6 万亩，其中订单农业签约面积共 1.2 万亩，并入选农业农村部智慧农业建设优秀案例。

(3) 社会化服务体系稳步推进。已在浙江省内建成并运营农事服务中心 18 家，其中龙泉、江山 2 家首批省级现代化农事服务中心新投入运营，“浙农耘”品牌建设入选供销社品牌建设优秀案例。

(4) 中药材全产业链探索初显成效。根据浙江磐安县全域中药材 GAP 示范区建设的规划，按照“政府牵头+企业赋能+药农参与”共建共享模式共建 GAP 基地近 1,200 亩，并与磐安县下属国资企业合作，助力中药材储备库和政府产地仓建设，逐步构建形成了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浙产道地药材质量保障体系，旨在通过“种植”+“交易”一体两翼，推动 GAP 药材优质优先、优质优价。

4、优化管理服务，凸显治理管控新效能

数字浙农加快推进。管理信息化方面，在一期项目推广基础上，完成二期项目立项并进入实施；产业数字化方面，推进“五云一码”浙农智慧农业云平台建设，完成生产云及产业中台立项，并在海宁马桥未来农场、磐安中药材 GAP 基地管理等场景中落地应用，完成雅江松茸全产业链数字化项目。改革攻坚持续深化。结合内外部审计监管要求，推进完成相关流程制度优化工作，深入开展管理层级压缩，提高管理效率。除险保安突出实效。坚持质量型、效益型规模，报告期资产负债率在 65% 以下，保持在合理水平；加强三项资金管理，积极开展内部审计；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和环保责任事故。

5、深化资本运作，树立资本市场新形象

股权激励有序解禁。2022 年 1 月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3 年 6 月完成首次解除限售，被员工广泛认可，被市场积极回应。转债赎回顺利完成。2023 年 3 月完成对“华通转债”的强制赎回，最终转股比例超过 99%，有效降低后续财务费用支出和资产负债率，增强股票流动性。投关工作丰富形式。开通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成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新有效平台，全年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3 次，大型现场交流会 1 次，接待机构 20 家。

6、强化党建引领，呈现团结奋斗新风貌

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基本完成党建进章程，顺利完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换届工作，成功召开公司第一届党代会。严格落实党委会议“第一议题”制度，扎实开展主题教育。队伍建设有力加强。本着干部“能上能下”的原则，顺利完成多家成员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换届工作。文化建设成效凸显。深入开展慰问关爱活动，各级企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团建主题活动。清廉浙农持续培塑。常态化开展廉洁教育、警示教育，开展新提任干部集体廉政谈话，坚持“三不”一体推进。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伟勇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